

15-11

高青党史资料

第四辑



田鎮



中共高青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编

高 青 党 史 资 料

第 四 辑

(社会主义时期专辑)

中共高青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

1989年8月·田镇



九任县委书记合影(左起): 李临章、马德杰、李树荣
孙明村、于永洪、樊临照、赵良田、刘化刚、王致臣



孙明村(左) 邢天才(中) 赵良田(右)

Aug/1963/12

审定建国后高青党史大事记座谈会



参加座谈会的同志合影



县委书记王致臣（左三）在座谈会上讲话



会议期间参观高青县工农业成果展览



参观乍启典画展



参观常家村办企业

编 者 的 话

为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发扬党的优良传统；以史为鉴，资政育人，净化心灵，鼓舞干劲，继高青党史资料第一、二、三辑出书后，我们又编写了此辑。

本辑是高青县社会主义时期党史资料专辑。收录资料来源：档案资料、部分老干部老同志回忆文章和来信来函等。内容为建国后我县党的活动多方面的史料。从不同的方面反映了高青党组织领导全县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情况，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所取得的重大成绩。其资料宝贵，应予珍视。

在编写过程中，由于我们水平所限，难免存有遗漏和不确之处，恳请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一九八九年八月

目 录

中共高青党的历史概述.....	(1)
-----------------	-------

党 史 人 物 简 介

陈维棠.....	(8)
曲浩然.....	(9)
李树荣.....	(10)
孙明村.....	(12)
李临章.....	(14)
李 森.....	(15)
马德杰.....	(16)
王建文.....	(17)
高怀让.....	(18)
盖玉绰.....	(19)
樊临照.....	(20)
刘化刚.....	(21)
于永洪.....	(22)
赵良田.....	(23)
杨宗明.....	(24)

档 案 资 料

高青县首届党代会县委对今后工作意见·····	(25)
高青县人民政府关于机关制度规定·····	(28)
中共高青县委关于农村整党建党计划·····	(33)
关于今后整党建党工作计划(草案)·····	(40)
中共高青县第二次党代表会议决议(草案)·····	(47)
和店乡总支发挥党的集体领导开展合作化 运动情况总结·····	(51)
中共齐东县委第一届第二次党代表大会决议·····	(56)
中共高青县委关于几年来农村经济变化情况和今后 恢复的初步意见·····	(58)
中共高青县委对贯彻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 党的建设”的讨论情况和执行意见·····	(68)
赵良田同志在县三级干部会议上的讲话·····	(77)
中共高青县第五次代表大会决议·····	(91)
认真总结经验教训进一步加强和完善 农业生产责任制·····	(93)
中共高青县委关于常委一班人抓自身 建设情况的报告·····	(105)
中共高青县委常委关于端正党风的几项规定·····	(112)
我县是怎样实现经济翻番的·····	(115)
中国共产党高青县第六次代表大会关于 第五届县委工作报告的决议·····	(121)

以十三大精神为动力为全面振兴高青而奋斗	(123)
中国共产党高青县第七次代表大会关于 第六届县委报告的决议	(146)

回 忆 资 料

难忘的第一个国庆节	李延堂 (148)
建国初期几件大事	成延鹏 (150)
义和区的镇压反革命运动	崔道楨 (152)
花沟区的高潮“镇反”运动	崔兆文 (154)
回忆高青县农业生产合作化	杨宗明 (156)
简述我县四个时期的经济发展	张守源 (166)
高青县粮食工作的历史发展	尹自强 (174)
陈风梧农业生产合作社实行的“四定一奖” 包工包产责任制	王维九 (186)
“三年三大步.....”	赵良田 (192)
三中全会后党员干部训练情况	杨增光 (197)
落实各项统战政策	吕英杰 (209)
高青县六年纪检工作	王茂盛 (214)
修建高青烈士祠	李成堂 (219)
花沟公社率先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前后 王维九 杨宗明 崔道楨 李德俊	(221)
艰苦创业办工会	县总工会 (231)

中共高青党的历史概述

(一九四九年十月——一九八九年七月)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这标志着我国民主革命的结束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开始。处于执政地位的高青县党组织,肩负起建设新政权和领导全县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的新的历史使命。

建国后的头三年,是我国国民经济恢复发展时期。全县各级党组织遵循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和三中全会制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一方面,加强党组织和政权机构建设,在县直机关和农村开展整党建党运动,分别召开了中共高青县第一届代表大会和第一届至第四届高青县各届人民代表大会,使党的队伍得到了纯洁和壮大,党、政、军、统、群组织机构逐步建立健全;另一方面,领导全县人民,深入开展了结束土改、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三大运动和“三反”、“五反”运动。彻底完成了民主革命任务,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为实现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至1952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达到3493万元,创历史最高水平,使旧中国遭到严重破坏的国民经济得到迅速恢复。

自1950年,全县农民按照自愿互利、等价交换的原则,组织起2095个农业互助组。1953年在党中央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导下,全县党组织对个体农业,遵循自愿互利、典型示

范和国家帮助的原则，先成立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合作社，再发展为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合作社，积极开展爱国增产运动。至1956年上半年，全县96%以上的农户参加高初级农业合作社，实现了农业生产合作化。在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也采取类似的方法，对个体手工业和个体商业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1956下半年，全县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项工作也有缺点和偏差，如1955年夏后，全县农业合作化以及对手工业和个体商业的改造要求过急，工作过粗，形式也过于强求一律等。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党领导人民群众开始转入全面地、大规模地社会主义建设。直到1966年“文化大革命”前，全县各项建设事业取得了很大成就，但也遭到严重挫折。

1956年3月，高青县、齐东县合并为齐东县，1959年1月齐东县撤消，东部辖区析入博兴县，西部辖区析入邹平县。并县后的齐东县委党的工作，从党的八届三中全会（扩大会议）后，在指导方针上因受“左”的思想影响有一定失误。1957年秋后的整风反右斗争被严重地扩大化，使全县一部分党员、干部受到了不适当的处理。1958年党的八大二次会议和北戴河会议后，全县开展“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大办食堂”，“大兵团作战”，大炼钢铁，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以及高征购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加之严重的自然灾害，同年下半年至1961年，全县出现了大量土地荒芜，部分人外出逃荒和许多人饿死现象。国民经济特别是人民生活遇到了严重困难。

1961年10月高青县恢复后，全县各级党组织认真贯彻党

的八届九中全会通过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和一系列正确政策，努力调整国民经济，以生产救灾为中心工作，初步总结“大跃进”中的经验教训，从而战胜了种种困难，国民经济得到了比较顺利地恢复和发展，人民生活有所好转。但是，自1957年反右斗争以后，阶级斗争扩大化和绝对化的“左”倾错误在指导思想上和经济工作中并未得到彻底纠正，而在政治、思想、文化方面严重存在。1963年3月至1966年，我县开展的面上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虽然对于解决干部不良作风和经济管理等方面的问题起了一定作用，但后期错误地提出运动的重点是整所谓“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使部分农村基层干部受到了不应有的打击，甚至发展成为“文化大革命”的导火线。

1966年5月开始的长达十年之久的“文化大革命”，同全国一样，高青县人民蒙受了一场建国以来最严重的灾难。据不完全统计，干部、群众和知识分子遭残害致死达70人，工农业生产遭严重损失，历史文化遗产横遭洗劫。1966年5月，县委根据《五·一六通知》发动“文化大革命”。同年年底开始，学生、群众组织纷纷建立，开展“大串联”、“批四旧、立四新”，“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揪斗“走资派”，各级党政机关逐渐瘫痪。

1967年3月25日，造反组织联合夺了县委、县人委的权，建立由“军、干、群”代表三结合的党政合一的高青县革命委员会。不久，各区（公社）革命委员会也相继成立。此后，在“造反有理”、“全面内战”的形势下，“反逆流”，“反复旧”，改组县革命委员会，清理阶级队伍激烈进行，并贯穿“斗、批、改”。群众组织按观点分成严重对

立的两大派，有些坏分子乘机挑起武斗，搞打、砸、抢。时常发生工厂停工、学生停课、农民停止生产，社会秩序混乱。各级领导干部被当作为“走资派”、“三反分子”或“修正主义分子”受到批判和迫害，广大党员受到排斥。

1969年5月，中共中央关于解决山东问题的“批示”、“十条”下达后，制造山东祸乱的王效禹下台，全县动乱局势趋向稳定。此后，成立革命委员会的单位逐步建立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或党的领导小组。1970年上半年，对全县各级党组织分期分批开展整党建党工作。翌年上半年，在各公社召开党代会之后，中共高青县第四届代表大会召开，恢复建立了中共高青县委。此时期，党的机构、组织生活虽有所恢复，但党内民主生活和党的工作仍不正常。

1971年9月，林彪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县委按照中央指示，大力开展批林整风，纠正无政府倾向，解放安排了一批长期受打击、迫害的老干部，国民经济发展出现了好的转机。1974年初，江青反革命集团在全国发动批林批孔运动，把矛头指向老干部，形势很快发生逆转。高青县“造反组织”乘机拉起“山头”，策划夺权活动。全县生产、工作和社会秩序又陷入混乱状态。

1975年全国四届人大后，邓小平主持中央、国务院日常工作，开始对国民经济、军队建设及各级党政领导机构进行全面整顿。县委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对一系列工作进行整顿的指示，全县政治经济形势明显好转。同年11月后，“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波及高青县，初步好转的形势又受到干扰。影响了县委和县革委各部门正常工作的开展。

1976年10月，“四人帮”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十年动乱结束。我县和全国一样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全县广大党

员、干部和群众，珍惜安定团结的大好形势，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各项革命和建设工作的过程。但是，由于“两个凡是”的影响，使党的工作又经历了徘徊前进的过程。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高青县委领导各级党组织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重新确立的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把党的工作重点逐步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积极开展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批判“两个凡是”。在政治上、思想上拨乱反正，纠正“左”倾错误，为两千余人复议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党的各项政策，调动了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在经济工作上，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为党的工作重点，努力贯彻执行中央对整个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在农业上，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的指示，在从点到面、总结经验的基础上，较早地在全县农村积极推行以家庭承包为主要形式的联产计酬责任制，到1981年全县农业生产跨了三大步。同时，全县农村全部实行不同形式的农业生产责任制，调动了广大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加快了农村经济发展，改变了长期落后的面貌。在此基础上，县委根据上级指示，结合本县实际，提出了工农业总产值在1980年的基础上实现两个翻番的奋斗目标。1983年粮食总产2.6亿斤；棉花亩产皮棉110斤，总产33.75万担；农民人均纯收入377元。工农业总产值达到1.99亿元，比1982年增长31.1%，相当于1980年的2.1倍，实现了第一个翻番。

1984年3月开始，县、社（镇）全面进行机构改革。按“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要求，重新调整了各级领导班子，减少了机构，精简了人员。1985年4月至1987年2月，县委对全县党组织按县、乡镇、村三级，分期分批

进行整党，圆满完成了“统一思想，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的整党任务。党的组织和党的力量得到发展壮大，到1987年底，高青县委辖五个镇党委、六个乡党委和三个县直党委，1078个基层支部，共有党员14921名。

此后，县委带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人民群众，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狠抓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注重建立健全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贯彻改革开放方针，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在工交财贸系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扩大企业自主权，由点到面逐步推行厂长（经理）负责制，积极推行承包经营、租赁经营、股份经营等多种形式的经营责任制，发展横向经济联合，增强了企业生机和活力；在农村，进一步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实行农村第二步改革，调整农村产业结构，稳定发展种植业，大力发展多种经营，重点发展乡镇企业。全县政治、经济面貌焕然一新，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增长，人民生活逐步提高。1988年，全县实现工农业总产值3.17亿元，比1987年增长7.7%，比1949年增长10.5倍，比1956年增长4.55倍，比1976年增长5.12倍。粮食总产3.59亿斤，棉花总产约30万担；农村经济总收入达到3.44亿余元；农民人均纯收入520元，比1987年增加57元，比1983年增加143元。

现在，各级党组织积极领导团结全县人民群众，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统一全县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思想和行动，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在新的党中央的领导下，彻底制止动乱、平息反革命暴乱；继续搞好治理整顿，更好地坚持改革开放；认真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对广大干部群众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独立自主、艰苦奋斗的教育，切实反对资产阶级自由

化；大力加强党的建设和民主与法制建设，惩治腐败。为夺回动乱和反革命暴乱造成的损失，巩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成果，为实现党的总目标总任务而奋斗。